

上海市松江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文件

沪松建管〔2024〕56号

松江区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 创建评选管理办法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本区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评选管理工作（以下简称“区文明工地”），推动本区文明施工和文明工地创建活动持续健康发展，依据《上海市文明工地创建评选管理办法》（沪建质安〔2020〕518号），参照《上海市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创建实施细则》（沪建安质监〔2021〕5号）、《关于进一步提升上海市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创建标准的通知》（沪建安质监〔2023〕78号）文件有关要求，结合本区实际，研究制定本办法。具体规定如下：

一、评选范围

1、本区行政区域内合法施工的工程项目：房屋建筑工程总施工周期不得少于1年，查评当年度剩余工期不少于6个月；装饰装修工程总施工周期不得少于6个月，查评当年度剩余工

周期不少于 3 个月；

2、建筑面积 3000 平方米及其以上的新建、改建、扩建房屋建筑工程；

3、合同造价 500 万及其以上的装饰装修工程；

4、个别建筑面积和规模达不到上述标准要求，但施工安全难度大，安全文明施工要求高且有特色的工程。

二、 申报与推荐

（一）申报及推荐程序

1、区文明工地原则上鼓励应创尽创，每年上、下半年度，由项目总承包企业根据实际情况，经所在街镇（经开区）同意，确认申报区文明工地，年内新开工且满足当年度评选范围和条件的，可于开工当季度进行补充申报（附件 1）。

2、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安全监督科对申报工地进行审核，符合条件的在申报表上签署推荐意见，上报松江区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评审小组（以下简称评审小组）（附件 2），由评审小组组织人员赴工地现场检查评分。

3、申报工地创优年度结束后，需向评审小组提交工地创建过程中开展相关活动、落实相关措施的视频资料。

（二）申报材料

1、申报材料封面（A4 纸，标明“某工程创建松江区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申报材料”）；

2、松江区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申报表（附件 3），

此表一式三份，其中一份与申报材料装订，二份单列；

3、创建松江区文明工地汇报材料(工程简介、创建工作方案及措施)；

4、能反映安全管理和文明施工特色的自评资料。

(三) 检查内容

1、房屋建筑专业工程(含装饰装修类工程):检查内容分为基础管理、综合管理、危大工程、起重机械、文明施工、质量管理等项目，由评审专家评分汇总(附件4)。

2、以上检查内容如有缺项，以实际评审内容的总分为准且缺项比例不得高于50%。

三、评选条件

1、在参评半年度内未发生四级及以上工程安全或质量事故、恶性病疫或10人以上食物中毒、火灾或治安、经济案件；

2、在参评半年度内未受到涉及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方面相关行政管理部门行政处罚及通报批评，涉及质量、市场行为方面受到相关行政管理部门的行政处罚不得超过一次；

3、在参评半年度内未因欠薪、施工扰民等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社会影响；

4、施工现场未使用自拌混凝土和自拌砂浆；

5、扬尘在线监测系统和喷雾降尘系统严格按照文件规定执行；

6、申报创建文明工地的建设工程应保持全年度文明工地创

建标准。

四、评选方式

松江区文明工地评审小组对推荐的文明工地实行全数评选检查方式，适时组织评选检查。采用随机抽查、暗查等方式对已推荐或已评选检查的工地实施检查，发现有严重违反文明施工管理规定的，取消推荐或评选资格。

五、评审及公布

松江区文明工地评审小组根据创建项目的查评、日常管理总体情况，以及文明施工行政管理部门的意见反馈，报松江区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以下简称评审委员会）（附件5），投票数超过三分之二为通过。评审委员会每半年进行综合审议，对审议通过项目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结果报区建设管理委党组讨论并通过，即对获得当年度“区文明工地”称号的施工和监理企业进行命名公布。

六、其他

1、上级如有新规定，参照执行。

2、本办法解释权属松江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3、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沪松建管〔2022〕21号文件废止。

附件：1. 松江区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评选流程

2. 松江区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评审小组

3. 松江区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申报表
4. 松江区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检查评分汇总表
5. 松江区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评审委员会



附件 1:

松江区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 评选流程

申 报	每年上、下半年度，项目总承包企业根据实际情况，确认是否申报区文明工地，并按规上报申报材料至区质安监站安全科。如为本年度新建，可在每月 20 日前进行补申报。
推 荐	区质安监站安全监督科根据工地申报材料，结合参评单位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综合意见，向松江区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评审小组择优推荐。
评 审	松江区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评审小组接到推荐意见后，择时组织评委专家对工程项目进行现场测评。
公 布	松江区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评审委员会每半年进行综合审议，对审议通过项目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结果报区建设管理委通过后命名公布“区文明工地”称号。

附件 2:

松江区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 评审小组

评审小组组长：区质安监站副站长（分管安全）

评审小组常务副组长：区质安监站安全监督科科长

评审小组副组长：区质安监站安全监督科副科长

评审小组成员：区质安监站安全监督科全体人员、质量监督科全体人员、材料监督科全体人员、工程巡查科全体人员、市场行为监管科全体人员、外聘行业专家

附件 3:

松江区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申报表

施工项目名称		建筑面积	
		工作量	
总承包企业		监理企业	
开竣工日期		是否申报市文明工	
总承包单位自查情况	在参评半年度内无下列情况： 1、发生生产安全死亡事故、质量事故或疫情、食物中毒、火灾、治安等影响较大的公共事件。 2、曾受到涉及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方面相关行政管理部门的行政处罚、通报批评，或者涉及质量、市场行为方面受到相关行政管理部门的行政处罚超过一次。 3、因欠薪、施工扰民等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社会影响。 盖 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前一年度参与区文明工地评选至今是否间隔 6 个月以上：☐是/☐否/☐不涉及 前一年度安全生产事故至今是否间隔 6 个月以上：☐是/☐否/☐不涉及 盖 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街镇（经开区）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行业主管科室（安监科）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松江区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 检查评分汇总表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工程形象进度:

区(市)级重大工程: ☐是 ☐否

序号	类别	应得分	实得分	备注
表 4.1	基础管理	20		
表 4.2	综合管理	20		
表 4.3	危大工程	20		
表 4.4	起重机械	15		
表 4.5	文明施工	15		
表 4.6	质量管理	10		
合计		100		

检查意见: ☐推荐 ☐不推荐

日期:

表 4.1

松江区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 基础管理创建标准

工程名称: _____

施工单位: _____

监理单位: _____

序号	创建标准	检查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在开工时建立文明工地创建管理组织体系, 编制文明工地创建策划方案	未编制文明工地创建策划方案的, 否决		
2*	近期重点、难点工作宣贯落实到位	重点、难点工作宣贯落实不到位的, 否决		
3*	与周边社区等相关部门开展党建联建工作, 加强团结协作, 密切党群关系	未开展党建联建工作的, 否决		
4*	施工现场项目经理考勤打卡率符合规定要求	施工现场项目经理考勤打卡率不达标的, 否决		
5*	落实建筑工地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以及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治理行动巩固提升工作的相关要求	未落实建筑工地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以及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治理行动巩固提升工作的相关要求, 否决		
1	文明工地创建管理组织体系应明确各部门职责, 配备专职管理人员	每有一处创建管理组织体系不完善扣 0.2 分; 未配备专职管理人员, 扣 1 分	2	
2	总包和监理单位均应制定文明工地创建计划, 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创建年度保持全过程标准不降低	总包和监理单位未制定文明工地创建计划, 扣 2 分; 计划针对性、可操作性措施等措施不强的, 扣 1 分	2	
3	企业应结合负责人带班检查活动, 定期对施工现场文明工地创建情况进行指导	企业负责人带班检查记录缺失或弄虚作假, 扣 2 分; 未体现文明工地创建内容, 扣 1 分	2	
4	施工现场应以班组为单位开展每日班前教育活动, 对当日工作内容、环境和风险进行教育	未开展班前教育活动, 扣 2 分; 教育记录不全、无针对性等, 每发现一处扣 0.5 分	2	
5	除特殊着装要求外, 施工现场应以班组为单位统一工作服或统一标识, 并全部配备反光背心	每发现 1 人服装不统一或未穿戴反光背心, 扣 0.2 分	2	
6	项目管理部有 3 人及以上党员时应设立临时党支部, 并配备党支部书记, 并明确党支部书记职责	未成立临时党支部或未配备党支部书记的, 扣 2 分; 职责不明或未与项目特点相结合的, 扣 1 分	2	
7	总包和监理单位项目部应与社区等相关部门签订共建协议, 总包和监理单位项目部应建立党建工作台账, 详细记录党建工作开展情况	未签订协议的, 扣 2 分; 协议未根据项目特点体现针对性或操作性的, 扣 1 分; 未建立专门台账的, 扣 2 分; 每发现一处台账要素不全的扣 0.5 分	2	
8	项目部应与相关单位商议制定党建联建年度工作计划, 并按计划开展定期活动	未制定党建联建工作计划, 扣 2 分; 计划无针对性或未按计划开展, 每发现一处扣 0.5 分; 无党建活动资料或记录不完整的, 扣 0.5~2 分	2	
9	党建联建工作应形成有特色的工作成果, 并能推进或解决实际问题	党建联建工作无成果的, 扣 2 分; 无特色或不能推进解决实际问题的, 扣 1 分	2	
10	按要求开展对建筑工人的健康体检, 并建立管理台账, 配备医务箱和相关急救药物	未按要求开展健康体检的, 扣 2 分; 未建立管理台账的, 扣 1 分; 未配备医务室和相关急救药物的, 扣 1 分	2	
			20	

注: 打*号项为否决项目, 未涉及的内容, 可以根据实际检查情况实施扣分。一般问题扣 0.2~1 分, 较大的问题可以扣分 0.5~2 分。

检查人: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表 4.2

松江区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 综合管理创建标准

工程名称: _____

施工单位: _____

监理单位: _____

序号	创建标准	检查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年度施工现场安全整治重点应排查整治到位	有任何一项整治重点排查不到位的, 否决		
2*	建筑施工中凡涉及临边与洞口作业、攀登与悬空作业、操作平台、交叉作业及安全网搭设的, 应在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中制定高处作业安全技术措施。	未制定高处作业安全技术措施的, 否决		
3*	卸料平台、操作平台、临时用电应按照规定编制专项施工方案, 并按方案进行验收	未编制专项施工方案的或未按方案验收的, 否决		
1	高处作业施工前, 应对防护栏杆、攀登与悬空作业用具、操作平台及平台防护、防护棚、安全网、脚手架等安全防护设施进行检查验收, 并应在显著位置悬挂验收牌	每发现一处该验收未验收, 扣 1 分; 未悬挂验收牌, 每发现一处扣 0.5 分; 验收牌要素不全, 每发现一处扣 0.2 分	2	
2	大开间楼层临边、基坑临边及上下通道、超过 4 米的较大洞口临边、楼梯扶手栏杆、电梯井口防护门、施工升降机防护、PC 构件堆放架等位置, 应使用定型化产品	每发现一处应使用定型化产品未使用, 扣 0.5 分	2	
3	应对进场的承插盘扣脚手架杆件、连接盘、承插接头、外观、标识以及质量保证书、产品合格证、复试报告等进行检查和验收	每发现一处检查验收不符合要求, 扣 0.5 分	2	
4	交叉作业时, 坠落半径内应设置安全防护棚或安全防护网等安全隔离措施, 当尚未设置时, 应设置警戒隔离区, 人员禁止入内	每发现一处安全隔离措施缺失, 扣 1 分	2	
5	对不搭设脚手架的多层、高层建筑外立面施工时, 应在二层、每隔四层、作业层等部位设置安全防护挑网	每发现一处安全防护网缺失, 扣 0.5 分	2	
6	人员进出建筑物的通道口、处于起重机大臂回转范围内的人员通道均应搭设安全防护棚	每发现一处安全防护棚缺失, 扣 0.5 分	2	
7	在电梯施工前, 电梯井道内应每隔 2 层且不大于 10m 架设一道安全平网, 电梯井内施工层上部, 应设置隔离防护设施	每发现一处安全平网或作业层隔离防护设施设置不全, 扣 1 分	2	
8	操作平台的临边应设置防护栏杆, 单独设置的操作平台应设置供踏步间距不大于 400mm 的上下通道, 操作平台应在显著位置设置明确标明负载值、允许作业人数、相关主要材料数量等要素的限载牌	每发现一处防护栏杆缺失或未设置限载牌, 扣 1 分; 每发现一处无上下通道, 扣 0.5 分; 每发现一处设置不符合要求或限载牌要素不全, 扣 0.2 分	2	
9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按标准规范设置, 采用 TN-S 系统, 电缆、电线和各级电箱的设置符合规范要求, 施工机具和现场照明用电符合规范要求	每发现一处设置不符合要求, 扣 0.5 分	2	
10	移动操作平台立柱底端离开地面不得大于 80mm, 行走轮和导向轮应配有制动器或刹车闸等制动措施和防倾覆措施	每发现一处设置不符合要求, 扣 0.5 分	1	
11	所有单独设置的脚手架均应设置供人员上下的专用通道	每发现一处上下通道缺失, 扣 0.5 分	1	
			20	

注: 打*号项为否决项目, 本表按 JGJ80、JGJ231、T/SHDW000001 等标准进行编制, 未涉及的内容, 可以根据实际检查情况实施扣分。一般问题扣 0.2~1 分, 较大的问题可以扣 0.5~2 分。

检查人: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表 4.3

松江区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 危大工程管理创建标准

工程名称: _____

施工单位: _____

监理单位: _____

序号	创建标准	检查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施工单位应编制专项施工方案, 监理单位应编制监理实施细则	未编制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或监理实施细则的, 否决		
2*	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 施工单位应组织专家论证会	超过一定规模危大工程未组织专家论证会的, 否决		
3*	危大工程施工应严格按专项方案施工, 并依照规定和方案开展交底和验收	危大工程施工与专项方案不相符的、未按规定进行交底和验收的, 否决		
4*	有限空间作业的施工工程和改扩建工程中承重结构拆除工程应列入危大工程管理	未列入危大工程管理的, 否决		
1	监理单位依据实施细则开展危大工程巡视检查	未实施危大工程巡视检查, 扣 2 分; 细则编制、巡视检查记录不全或与实际不符, 每发现一处扣 0.5 分	2	
2	监理单位应按规定定期开展危大工程专报	未开展扣 2 分; 专报记录不全或与实际不相符, 每发现一处扣 0.5 分	2	
3	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应按规定编制、审核、组织专家论证, 施工方案中应包含验收要求、交底要求、关键环节安全技术措施等要素	专项施工方案的编制要素不全、与实际不相符、审核程序不全、论证程序及论证报告不符合, 要求每发现一处扣 0.5 分	2	
4	危大工程及论证信息应登入安标信息平台, 并根据施工进度及时进行更新	每缺少一项危大工程信息, 扣 0.5 分; 每一项危大工程信息更新不及时, 扣 0.2 分	2	
5	施工单位应制订交底计划, 明确交底时间节点、频次要求及责任人, 施工交底参与人员应在交底记录上共同签字。超规模危大工程交底时应保留影像资料	交底计划、交底记录, 每发现缺少一项扣 0.5 分; 要素不全, 每发现一处扣 0.2 分; 影像资料缺失, 每发现一处扣 0.5 分	2	
6	危大工程施工前应按规定组织施工条件验收, 施工条件应包括前期管理程序及环境、人员、设施设备等保障措施	未开展施工条件验收的, 扣 2 分; 条件验收要素不齐全的, 每发现一处扣 0.5 分	2	
7	危大工程实施期间, 施工单位应对危大工程施工作业人员进行登记	现场抽查危大工程施工人员比对, 每发现缺少 1 人扣 0.2 分	2	
8	施工、监理单位应当建立危大工程安全管理档案, 包含目录、清单、交底、过程管理、验收等资料	未建立危大工程安全管理档案, 每缺少一项扣 1 分; 内容不完整的, 每发现一处扣 0.2 分	2	
9	危大工程施工时, 施工单位应当在施工现场显著位置公告危大工程名称、施工时间和具体责任人员, 并在危险区域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未设置危大工程告示牌或警示标志的, 扣 1 分; 设置位置不合理、内容与实际不相符的, 每发现一处扣 0.2 分	2	
10	需验收的危大工程, 验收合格后应在施工现场显著位置设置验收标识牌	验收合格后未悬挂验收标识牌的, 扣 2 分; 标识牌要素不全或与实际不符, 每发现一处扣 0.2 分	2	
			20	

注: 打*号项为否决项目, 本表按《上海市建设工程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实施细则》及 DGJ08-2077 进行编制, 未涉及的内容, 可以根据实际检查情况实施扣分。一般问题扣 0.2~1 分, 较大的问题可以扣分 0.5~2 分。

检查人: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表 4.4

松江区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 起重机械管理创建标准

工程名称: _____ 施工单位: _____ 监理单位: _____

序号	创建标准	检查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建筑起重机械的安拆和使用以及实体必须符合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定	发现任何一处违法违规或不符合强制性标准规定, 否决		
2*	建筑起重机械应取得检测报告, 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	建筑起重机械未取得规定样式的检测报告, 或未经验收合格就使用的, 否决		
3*	建筑起重机械安装、使用、拆卸前应在网上进行告知和登记	未进行告知和登记的, 否决		
4*	严禁驾驶电动工具车利用升降机上下进入楼层作业	驾驶电动工具车利用升降机上下进入楼层作业的, 否决		
1	施工现场选用的建筑起重机械不得超过规定使用年限	每发现 1 台建筑起重机械超过规定使用年限, 扣 0.5 分	1	
2	建筑起重机械推行租赁、安装、拆卸、维保一体化管理	每发现有一个环节未实行一体化管理的, 扣 1 分	2	
3	总包、监理及安装单位应对进场建筑起重机械的档案、产权登记信息、安全装置、外观、产品铭牌、登记标识等进行检查	每发现缺失一台设备检查记录或检查要素不全, 扣 0.5 分	1	
4	总包单位应建立起重机械清单, 并且设立“一机一档”	未建立清单或一机一档, 扣 2 分; 每缺少一台设备记录或档案, 扣 0.5 分	2	
5	塔吊钢结构组合式基础平台严格按照规定规范现场使用管理, 安装时分阶段验收, 使用过程中每月不少于一次检查	未分阶段验收的, 扣 2 分; 每发现缺少一次月度检查的, 扣 0.5 分	2	
6	建筑起重机械应将使用登记生成的二维码标志置于该设备显著位置	每发现一处未配置二维码标识, 扣 0.5 分; 每发现一处放置不合理, 扣 0.2 分	1	
7	建筑起重机械主要部件和安全装置应进行经常性的检查和维护保养, 每月不得少于一次, 建筑起重机械司机应做好每日例行保养工作, 作业前应进行试运行	维保记录缺失或者弄虚作假, 扣 2 分; 每发现一处维护保养不及时或没有针对性, 扣 0.5 分, 每发现缺少一日例行保养工作, 扣 0.1 分	2	
8	建筑起重机械外观应整洁完好, 主要构件不得有锈蚀锈迹, 钢丝绳不得有任何断丝断股, 塔身及塔臂上不得附加任何标牌	每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 扣 1 分	2	
9	吊具、索具在新购置或修复时、每次使用前以及每 6 个月均应进行一次检查	每发现一处吊索具检查不符合要求, 扣 0.5 分	1	
10	对建筑工地上场内流动式机械和车辆制定有效的管理措施和操作规程	未制定管理措施的, 扣 1 分, 未制定操作规程的, 每发现一项扣 1 分	1	
			15	

注: 打*号项为否决项目, 本表按《上海市建筑施工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及 JGJ196 进行编制, 未涉及的内容, 可以根据实际检查情况实施扣分。一般问题扣 0.2~1 分, 较大的问题可以扣分 0.5~2 分。

检查人: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表 4.5

松江区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 文明施工创建标准

工程名称：_____ 施工单位：_____ 监理单位：_____

序号	创建标准	检查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施工现场非作业区域裸土和建筑垃圾应全部采取硬化、绿化、覆盖等抑尘措施	裸土和建筑垃圾未全部采取有效抑尘措施或者现场可视扬尘超过 1.5 米的，否决		
2*	施工现场与居民区间距不足 10m，应采取设置隔声屏障或移动式隔音装置等措施	未采取隔音措施的，否决		
3*	办公区临时设施应使用符合规范要求的箱式钢结构临时房	办公区临时设施未使用符合规范要求的箱式钢结构临时房，否决；		
4*	工地食堂、生活区和施工现场严禁使用液化(石油)气罐	工地食堂、生活区和施工现场存在使用液化(石油)气罐的，否决		
1	外挂式阻燃性密目安全网应符合规范要求	外挂式阻燃性密目安全网的材质、颜色不符合要求的，扣 2 分；每有一处破损或污渍明显，扣 0.2 分	2	
2	易产生噪声的作业设备，应安放在施工现场中远离居民区一侧的位置，并在设有隔音功能的临房、临棚内操作	易噪声作业设备放在居民区一侧的，扣 1 分；每发现一处位置不合理或未采取明显隔音措施的，扣 0.2 分	1	
3	施工现场应设置全封闭、轻质结构、可拆卸周转的围墙，或其他满足节能、环保和安全要求的既有、永久围墙	围墙材质或样式不符合规定的，扣 1 分	1	
4	施工项目破拆混凝土构件、基坑混凝土支撑等作业时，应采用混凝土静力切割等低音低尘设施设备	混凝土结构拆除作业时，采用夯锤、镐头机械、爆破等措施的，扣 2 分	2	
5	施工现场应在围墙上安装喷雾降尘装置，并与扬尘在线监测系统联动，在空气重污染预警启动或检测数据超标时自动开启	围墙上未安装喷雾降尘装置的，扣 1 分；未能自动开启的扣 0.2 分	1	
6	现场进行混凝土构件拆除、土方开挖等易扬尘作业时，应就近设置移动式抑尘装置	未就近设置抑尘装置的，扣 1 分；每发现一处位置不合理或效果不明显的，扣 0.2 分	1	
7	办公区和生活区应做好垃圾分类工作，分别设置不同种类收集容器，并由专人负责管理	办公区和生活区未做垃圾分类工作，扣 2 分；每发现一处分类有缺失或不合理的，扣 0.2 分；无专人负责管理的，扣 1 分	2	
8	施工现场出入口应设置工具式车辆自动冲洗设施以及配套的排水设施，由专人负责	未设置冲洗设备扣 2 分；未采用工具式或自动冲洗的扣 0.5 分；无专人负责的扣 0.5 分	2	
9	施工现场人员出入口应设置身份识别电子门禁系统，与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劳务人员实名制相关联	施工现场人员出入口未设置身份识别电子门禁系统，扣 0.5 分；未与实名制相关联的，扣 0.2 分	2	
10	施工现场应安装远程视频监控设备，现场出入口、主要危大工程作业区、渣土车辆冲洗点等重点部位必须安装全天候、无死角高清摄像头，并有专人管理	施工现场未安装远程视频监控设备，扣 1 分；每发现一处位置不符合要求的，扣 0.2 分；无专人管理的，扣 0.2 分	1	
			15	

注：打*号项为否决项目，本表按《上海市文明施工管理规定》、《房屋建筑工程文明施工提升标准》和 DG/TJ08-2102 进行编制，未涉及的内容，可根据实际检查情况实施扣分。一般问题扣 0.2~1 分，较大的问题可以扣分 0.5~2 分。

检查人：_____ 年____月____日

表 4.6

松江区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 质量管理创建标准

工程名称: _____ 施工单位: _____ 监理单位: _____

序号	创建标准	检查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	按图施工	主要结构及节能不按设计图施工、节能形式更改未经审图, 否决		
2*	执行强制性标准	有违反强制性标准情况且影响主体结构, 否决;		
3*	施工技术资料	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资料弄虚作假或发现有严重影响质量的记录内容, 否决		
1	钢筋工程	成型钢筋制作尺寸有偏差, 钢筋绑扎(包括箍筋)间距, 不符合要求, 扣 0.2~0.5 分; 钢筋焊接、焊缝长度、厚度, 不符合要求, 扣 0.5~1.0 分	1	
2	混凝土工程	外形尺寸变形, , 露筋, 扣 0.2~0.5 分; 蜂窝、孔洞, 施工缝夹渣, 裂缝, 扣 0.2~0.5 分	1	
3	砌体工程	组砌方法, 错缝、搭接, 不符合要求, 扣 0.2~0.5 分; 灰缝饱满度, 不符合要求, 拉结筋漏放, 扣 0.2~0.5 分	1	
4	钢结构工程	焊缝外观咬边、夹渣、气孔、弧坑裂缝、电弧擦伤、长度、厚度, 不符合要求, 扣 0.5~1.0 分; 钢结构拼装不同批号的高强螺栓、普通螺栓、螺母、垫圈混杂使用, 扣 0.2~1.0 分;	2	
5	材料与节能保温	保温层表面不平整、不垂直、阴阳角不符合要求, 保温层厚度, 不符合要求, 保温层与基层连接有空鼓、脱落饰面层与保温层有空鼓、起壳, 扣 0.2~0.5 分; 外门、外窗(包括配件)的材料、构造、及密封保温填充材料, 不符合要求, 扣 0.2~0.5 分	1	
6	装饰工程	屋面渗水, 外墙、内墙、地坪有裂缝, 粉刷头角不顺直, 扣 0.2~1.0 分	1	
7	标养室	标养室面积及设施, 水温、湿度, 不符合要求, 扣 0.2~0.5 分; 管理不完善、记录不齐全, 扣 0.2~0.5 分	1	
8	施工技术资料管理	单位工程及专业工程施工组织设计, 审批手续、交底, 不完善、不齐全, 扣 0.2~1.0 分; 检测情况确认证明中有不合格项, 扣 0.2 分;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及进场检验报告(包括节能材料型式检验报告), 中有不合格项, 扣 0.2~1.0 分	2	
			10	

注: 打*号项为否决项目, 本表中的其它项, 可以根据实际检查情况, 对表内没有的扣分内容实施扣分。一般扣分值为 0.1~0.5, 较大的问题可以扣分 0.5~2 分。

检查人: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 5:

松江区文明工地（房屋建筑专业工程） 评审委员会

评审委员会主任：区建管委副主任（分管质安监站）

评审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区质安监站站长

评审委员会副主任：区建管委建筑业管理科科长、区质安监站副站长（分管安全）、区质安监站副站长（分管质量）、区质安监站副站长（分管市场行为）

评审委员会成员：区质安监站安全监督科科长、质量监督科科长、材料监督科科长、工程巡查科科长、市场行为监管科科长、安全监督科副科长